**关于开展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卓越教师示范课及青年教师公开课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打造“爱教善教，守正创新”的高素质教师队伍，进一步提升我校教师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激发教师投身教学的热情及参与教学研究、教学改革的积极性，不断提高全校教师教学水平和课堂教学质量，现开展卓越教师示范课及青年教师公开课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卓越教师示范课为沈阳工学院第一届卓越教学大赛获卓越奖教师在本学期承担课程，青年教师公开课为沈阳工学院第十一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获一、二等奖教师在本学期承担的课程，时间为该教师的日常开课时间，具体见附件1及附件2。

2、各二级学院（部）讲师及以下职称的教师必须参加本次活动。

3、本次公开课活动的时间为4-5月份，教师可根据自己的时间自行安排参加公开课。

4、每位教师可在附件1及附件2课表中任意选择所推荐教师的课程进行观摩、学习，要求至少听课2学时，同时认真填写听课记录附件3。活动结束后，于5月20日前，由二级学院（部）统一送交教务处。

附件1：卓越教师课程表

附件2：优秀青年教师课程表

附件3：听课记录